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 LAM HOLDINGS LIMITED

銘霖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Sino Haij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6)

延長有關建議出售事項之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銘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買方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之股份購買協議(「買賣協議」)，載明有關建議出售事項之初步共識。根據買賣協議，本公司擬出售及買方擬收購目標公司之部分已發行股本。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鑒於買賣協議之買方需要更多時間編製盡職調查及與地方當局磋商業務計劃，訂約各方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訂立補充協議(「補充買賣協議」)，據此，訂約各方均已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訂約雙方同意之較後日期)。

除上文披露之延長建議出售事項之最後截止日期外，買賣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且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

一般事項

股東及本公司其他投資者務請注意，建議出售事項未必會進行，且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銘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珍珍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珍珍女士、林偉雄先生、王欣先生、韋立移先生及崔光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道偉先生、林海麟先生及李燕婷女士。

本公告登載在「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1106hk.com。